

证券代码：873779

证券简称：诚芯微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持股平台股份退出机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持股平台股份退出机制的议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持股平台情况

2017 年 9 月深圳市链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链智创芯”）设立。2018 年链智创芯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通过增资方式持有诚芯微的股权。

二、本次对持股平台股份退出机制的修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持股平台股份退出机制的议案》的议案，决定对公司持股平台中股份的退出机制予以修订，修订后内容如下：

“在锁定期内，合伙人处分其拥有的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须遵循如下安排：

（一）若合伙人因以下几种情况从诚芯微离职，合伙人应无条件向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转让其所持财产份额，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亦应无条件受让合伙人转让的该部分财产份额。

1. 合伙人因主动辞职或劳动合同到期后因个人原因不再续签、双方协商解除劳动合同等原因而从诚芯微离职的，合伙人应无条件向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转让其所持全部财产份额：

(1) 转让价格：财产份额转让价格=合伙人初始全部出资额 $\times$ (1+7%的年化收益率)，但双方另行协商一致的除外。

(2) 支付方式：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收购财产份额的款项在两年内分三次支付。第一笔 40% 款项，于财产份额交付当日付清；满 12 个月后，付清第二笔 30% 款项，满 24 个月后，付清第三笔 30% 款项。

(3) 财产份额交割期限：在合伙人从诚芯微离职的手续办理完毕当日起三个月内，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必须将财产份额转让的手续办理完毕。

2. 合伙人因劳动合同法规定的个人过失被诚芯微提前解聘或除名等原因而离职的，合伙人应无条件向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转让其所持全部财产份额：

(1) 转让价格：财产份额转让价格=合伙人全部初始出资额。

(2) 支付方式：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收购财产份额的款项在两年内分三次支付。第一笔 40% 款项，于财产份额交付当日付清；满 12 个月后，付清第二笔 30% 款项，满 24 个月后，付清第三笔 30% 款项。

(3) 财产份额交割期限：在合伙人离职手续办理完毕当日起三个月内，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必须将财产份额转让的手续办理完毕。

3. 合伙人在劳动合同到期后若因诚芯微原因不再续签而离职，合伙人应无条件向本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转让其所持全部财产份额：

(1) 转让价格：财产份额转让价格=合伙人初始全部出资额 $\times$ (1+7%的年化收益率)。

(2) 支付方式：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收购财产份额的款项在两年内分三次支付。第一笔 40% 款项，于财产份额交付当日付清；满 12 个月后，付清第二笔 30% 款项，满 24 个月后，付清第三笔 30% 款项。

(3) 财产份额交割期限：在合伙人离职手续办理完毕当日起三个月内，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必须将财产份额转让的手续办理完毕。

(二) 合伙人因离婚、诉讼等原因，需要对其财产份额进行分割处置的，其

依法被分割的财产份额应无条件转让给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并将财产份额转让款支付给相关权利人。

1.转让价格=合伙人初始出资额×（1+7%的年化收益率）。

2.财产份额交割期限：合伙人需依法分割财产份额的当日起三个月内，合伙人与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人员必须将财产份额转让的手续办理完毕。

3.支付方式：在财产份额交割完毕后的三日内，财产份额转让款一次性支付给相关权利人。

自诚芯微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合伙人转让其拥有的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的，由该合伙人与受让方自由协商，其他合伙人有优先认购权。

（三）合伙人仍在公司任职，但因个人原因希望协议退出且获得普通合伙人同意的，财产份额转让作价原则上同本条第（一）款第 1 项的转让作价，但双方另行协商一致的除外。”

本次修订事项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经深圳市链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链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

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